证券代码: 000920 证券简称: 沃顿科技 公告编号: 2022-024

债券代码: 112538 债券简称: 17 汇通 01 债券代码: 112698 债券简称: 18 南方 01

# 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2月17日中标了南京龙源环保有限公司溧水分公司2021年承揽类项目反渗透膜元件项目。详见公司刊载于"巨潮资讯网"的《关于项目中标暨关联交易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2-015)。2022年4月15日,公司与招标方国能龙源环保南京有限公司溧水分公司(以下简称"龙源溧水分公司")签署了《反渗透膜材料销售合同》(以下简称"本事项")。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事项,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。

龙源溧水分公司为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下属企业(以下简称"龙源环保")的分公司。公司正在推进龙源环保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,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,龙源环保将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,上述非公开发行事项尚需证监会核准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相关规定,龙源环保及其子公司为公司的潜在关联方,本事项构成关联交易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本次交易通过公开招投标进行,本事项无需提交股

东大会批准。本事项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名称: 国能龙源环保南京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01917360872925

企业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

营业期限: 2002年5月10日至2032年5月9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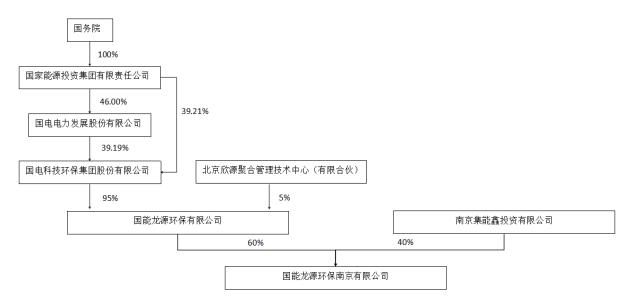
法定代表人: 李仁刚

注册资本: 27500 万元人民币

住所:南京市雨花台区花神大道1号401室

经营范围:环保新技术、新产品的开发、技术转让;环保工程总承包、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;压力容器设计、制造、安装;环保设备、电力设备、过滤材料、水处理设备、膜产品及膜材料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;环保设施运营;环保技术咨询服务;机械设备租赁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许可项目:建设工程设计;建设工程施工;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(配)电业务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)一般项目: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;生物质能技术服务;畜禽粪污处理利用;合同能源管理;工程管理服务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股权结构图:



主要财务数据: 2021 年末资产总额为 1,728,133,400.94 元,净资产 为 407,351,913.61 元,2021 年实现营业收入 655,216,959.21 元,净利润 24,651,256.35 元。

关联关系说明: 详见本公告"一、关联交易概述"

其他: 经查询, 国能龙源环保南京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。

## 三、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本次关联交易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经公开招标程序确定,不存在利用关联方关系损害上市公司利益、损害公司合法利益及向关联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。

### 四、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(一) 合同总金额计人民币Y97,150,000 元整。报价含税含运费。
- (二)公司根据龙源溧水分公司提出的需求数量,分批交货。双方以实际送货量分批结算,龙源溧水分公司应于每批次货物到达交货地址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付款。本协议有效期自生效日起两年。

- (三)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- (四)双方还约定了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、保密条款、索赔解决方式、纠纷解决方式等事项。

#### 五、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本事项符合公司膜业务发展及双方战略合作目标,若未来实施顺利,将对公司的市场拓展、产品应用、品牌建设、经营业绩等方面产生积极影响。

#### 六、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

除上述事项及本事项外,2022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龙源环保及 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0元。

#### 七、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

#### (一) 事前认可意见

经审阅本事项的相关资料,我们认为本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 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 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 议审议。

#### (二)独立意见

本事项遵循公平、公正的市场原则,通过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定价,定价公允。本事项符合公司膜业务发展及双方战略合作目标,若未来实施顺利,将对公司的业务市场拓展、品牌建设产生积极作用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事项已通过董事会审议通过,审议、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综合上述情况,我们同意公司签署《反渗透膜材料销售合同》。

## 八、备查文件

- (一)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纪要;
- (二)独立董事关于签署《反渗透膜材料销售合同》的事前认可意见 及独立意见;
  - (三)《反渗透膜材料销售合同》;
  - (四)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15 日